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5-010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广东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农牧投”）购买其所持有的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峰科技”）225,055,465 股股份，占雪峰科技现有股份总数的 21.00%（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雪峰科技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2 日、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 日、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21%股权并取得控股权的批复》（粤国资函【2025】18 号），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协议收购农牧投持有的雪峰科技 21% 股权（225,055,465 股）并取得控制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能否通过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4 日